

# 青岛西海岸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青西新综法字〔2021〕44号

---

## 青岛西海岸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推行便民利商举措的 实施意见

各科室（中心）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：

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加快推进综合执法便民利商举措，努力打造严格、高效、开放、亲民的综合执法方面军，服务保障新区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工委区委、管委区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部署，经局党组研究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。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，精准把握新发展阶段，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，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围绕工委区委总体发展思路，秉承“雷厉风行，善谋善为，标本兼治，久久为功”工作理念，树立新区意识、融合理念和创新思维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，深化制度创新、流程再造和科技赋

能，用心用情为企业、市民办实事、解难题，以刀刃向内的决心、精准务实的举措、亲民惠民的服务，着力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打造更加高效、便捷、舒心的营商环境，提升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，助力西海岸新区高质量发展，为新区打造全省全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提供坚实保障。

## 二、工作举措

（一）“审慎执法，无事不扰”。在除特殊行业、重点领域外的涉企领域，除根据上级统一部署要求、部门移送和群众举报等有违法线索的实施执法检查外，着力减少执法检查频率，最大程度防范和避免执法扰企扰民发生。全面实施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检查，实行“信用+监管”，落实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。创新实施“不见面执法”，加强无人机巡查、移动车巡、视频监控系统网上巡查等“无接触巡查”，促进智能巡查系统和“掌上执法”系统的常态化场景应用。率先试行非现场执法，实现“和商”系统、“车行鹰眼”和执法办案系统数据互联互通，在市容环境等领域真正实现非现场执法办案。

专 班 长：时桂琴、王亮国

团 队 长：李 刚、鲁 军、丁星强

责任单位：法制工作办公室、综合指挥中心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（二）“首违不罚，容错纠错”。坚持“柔性执法”原则，建立健全涉企执法容错机制和“首违不罚”制度，依法有效压减

行政处罚事项,最大限度减少罚款、停产停业等行政处罚的实施,切实为企业减少负担;建立动态调整的首次违法行为不罚、一般违法行为轻罚“两张清单”,完善教育规范、行政约谈、责令整改等柔性执法手段综合运用的纠错机制,落实“三步式执法”模式;完善市场主体信用修复机制,落实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、“信用中国”平台等信息公示从快修复,提高企业诚信经营意识,促进企业健康成长。

专 班 长: 时桂琴

副专班长: 王传福

团 队 长: 李 刚

责任单位: 法制工作办公室、综合指挥中心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(三)“法律文书,电子送达”。贯彻新修订《行政处罚法》规定,拓展“四位一体”执法办案系统功能,依托“青岛西海岸综合执法”公众号,探索通过微信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多元化送达方式,规范违法当事人信息采集,提高“互联网+综合执法”场景下的法律文书“电子送达”效率,方便涉案行政相对人“最多跑一次”。

专 班 长: 王亮国

团 队 长: 李 刚

责任单位: 法制工作办公室、综合指挥中心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(四) “企业诉求，有需必应”。坚持“主动服务”原则，强化政企沟通，完善首接负责制，开展执法检查时落实问需于企、问计于企、问效于企“三问”制度，及时受理企业诉求，畅通企业诉求帮办代办“绿色通道”，坚持“谁受理，谁答复”，推行告知承诺、挂牌督办制度，在法律、政策允许的范围内，最大限度回应企业的合理诉求。

专 班 长：李 斌

团 队 长：鲁 军

责任单位：各科室（中心）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(五) “创意设计，最美店招”。坚持平台思维，增强创新创业创造意识，运用市场化社会化方式，创造性开展西海岸新区首届全区“寻找最美店招”活动，举行寻找最美店招“随手拍”、最佳创意设计“招贤揭榜”、“云街论剑”等系列活动，组织设计、评选一批“最美店招”精品典范，推进店招设计人才库建设，编制《户外广告设置导则》，逐步拓面延伸，引导商事主体、社会团体和市民群众增强在门头牌匾店招设计方面的现代、时尚观念，汇聚提升店招美丽品质的共建共治共享合力，积极实现“最美店招”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，提升新区广告招牌特色品质。

专 班 长：毕雷鸣

团 队 长：巩振刚

责任单位：三中队、综合指挥中心、装备保障中心、各派驻中队

（六）“物业小区，达标示范”。坚持精细治理，聚焦居民反映的痛点堵点和薄弱环节，全面整治物业小区的私搭乱建、违法装修、乱贴乱画、乱堆乱放、圈绿毁绿、地桩地锁、卫生脏乱、乱排污水、流浪犬只等突出问题，实施“一区一策”整治，分步落实问题摸排、集中整治、实地验收和日常维护，打造80个“环境秩序达标小区”和15个“环境秩序示范小区”。加强新交付小区违法问题防控，配合老旧小区改造提升。全面建立城管执法工作站，强化其“宣传教育、管理协调、防控违法、便民服务”的阵地作用。完善集中清理、问题整改、实施处罚和失信惩戒全过程闭环管理。压实物业服务企业主体责任，固化共建共治共享机制，实现物业小区环境显著改善。

专 班 长：李 斌

副专班长：岳建平、侯赞斌

团 队 长：丁星强

责任单位：三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（七）“执法调解，一次办好”。增强“不解决就找我”的责任担当，加强行政调解在综合执法范围内行政争议、民事纠纷的实际运用，设立线上线下市民举报信访办事大厅，在局机关和中队设立执法调解室，制定执法调解指导意见、工作规程，及时受理市民群众的举报、信访案件及诉求事项，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，依法及时合理化解矛盾纠纷，强化举报投诉和调解事项“即办即复”，提升群众的满意度、体验感和获得感。

专 班 长：李 斌、时桂琴

团 队 长：李 刚、鲁 军、丁星强

责任单位：法制工作办公室、综合指挥中心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（八）“阳光办案，透明公开”。坚持情理法并重，增强案件办理的公开力度，严格听取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意见程序，广泛听取当事人、举报人、权利相关人、社会监督员等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，办理重大有影响的案件时，邀请相关方列席案审会，避免机械执法办案，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。全面推进“双公示”，打破互联网与内网数据传输壁垒，将行政处罚信息共享至信用中国平台和西海岸政务服务网，做到数据实时更新。

专 班 长：时桂琴

副专班长：王传福

团 队 长：李 刚

责任单位：法制工作办公室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（九）“普法宣传，全面深入”。贯彻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加强从“事后执法”向“事前预防”转变，增强全民学法、守法、护法意识，提升法律法规的社会知晓度。拓展普法内容，丰富普法载体，扩大多层次多领域的普法途径，广泛组织开展法律主题宣传日、周、月活动，采用“明白纸”、法律法规常识手册、公益动漫、法治主题宣传片、普法微视频等市场主体、市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促进普法宣传接地气、上水平；创建“立

体普法”“智慧普法”品牌，结合普法受众特点，打造“党建共建送法进社区”“以案普法送法进企业”“普法微课堂”“流动普法站”等新模式，开展法律讲座、模拟法庭等特色普法教育活动。

专 班 长：时桂琴

副专班长：王传福

团 队 长：李 刚

责任单位：各科室（中心）、各直属中队、各派驻中队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充分认识当前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形势，围绕工委区委总体发展思路，深入学习国务院、省市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贯彻《青岛西海岸新区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》，坚持创新引领，对标先进，补齐短板，深挖内潜，急企业所难、急群众所需，着力破解民生关注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扎实办好百姓身边事，营造“人人都是营商环境”的干事创业氛围。

（二）狠抓落实，扎实推进。突出刀刃向内、流程再造，将“综合执法便民利商九项举措”（4.0版）纳入“十四项重点攻坚战”，稳扎稳打、扎实推进，同时要加强创新，在执法实践中开创更多新的经验做法。各专班要抓好指挥调度和指导监督，带头研究解决推进落实中遇到的问题困难，各团队长要立足实际组建团队，抓好统筹协调和效果评估，各责任单位要密切配合，做好推进落实、总结上报等工作，切实把便民举措用活、用实，让

企业、群众感受到综合执法带来的普惠效果。

(三)强化考核,突出实绩。综合指挥中心要用好考核抓手,做好统筹协调、跟踪进展和考核评价;党建工作办公室要贯彻落实工委区委《关于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意见》部署,围绕优化营商环境主线,加强干部队伍建设,创新完善激励机制,对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,建好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纪实档案;法制工作办公室、综合指挥中心、三中队等要切实发挥牵头作用,持续跟踪进展,抓好督促落实,打造一批落地落实的经验成果;纠风督察办公室要跟进纠察,对于懒政渎职、推诿扯皮及漠视群众利益、抹黑新区营商环境的人员及事件,要强化执纪监督,视情节按组织规定处理。综合执法队伍全员要树立严格、高效、开放、亲民的良好社会形象,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青岛西海岸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1年3月5日

---

青岛西海岸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综合指挥中心 2021年3月5日印发

---